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基金主代码	392001
交易代码	392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7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8,426,902.45 份
投资目标	在保证资产安全与资产充分流动性前提下，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p>1、利率预期策略 根据对宏观经济和利率走势的分析，本基金将制定利率预期策略。如果预期利率下降，将增加组合的久期；反之，如果预期利率将上升，则缩短组合的久期。</p> <p>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各类债券资产在期限结构上的配置是本基金所选择的收益率曲线策略在资产配置过程中的具体体现，本基金采用总收益分析法在子弹组合、杠铃组合、梯形组合等三种基础类型中进行选择。</p> <p>3、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各类短期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市场规模、收益性和流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差，确定不同期限类别资产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p> <p>4、流动性管理策略</p>

	在满足基金投资人申购、赎回的资金需求前提下，通过基金资产安排（包括现金库存、资产变现、剩余期限管理或其他措施），保证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 5、套利策略 本基金的套利策略主要是利用不同市场、不同期限和不同品种之间的收益率差异，通过融入和融出的资金安排，获取无风险的利差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 7 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本基金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A	中海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92001	39200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7,169,851.76 份	681,257,050.6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中海货币 A	中海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67,329.37	3,795,265.84
2. 本期利润	767,329.37	3,795,265.84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7,169,851.76	681,257,050.69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注 2：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海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	净值收益率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准收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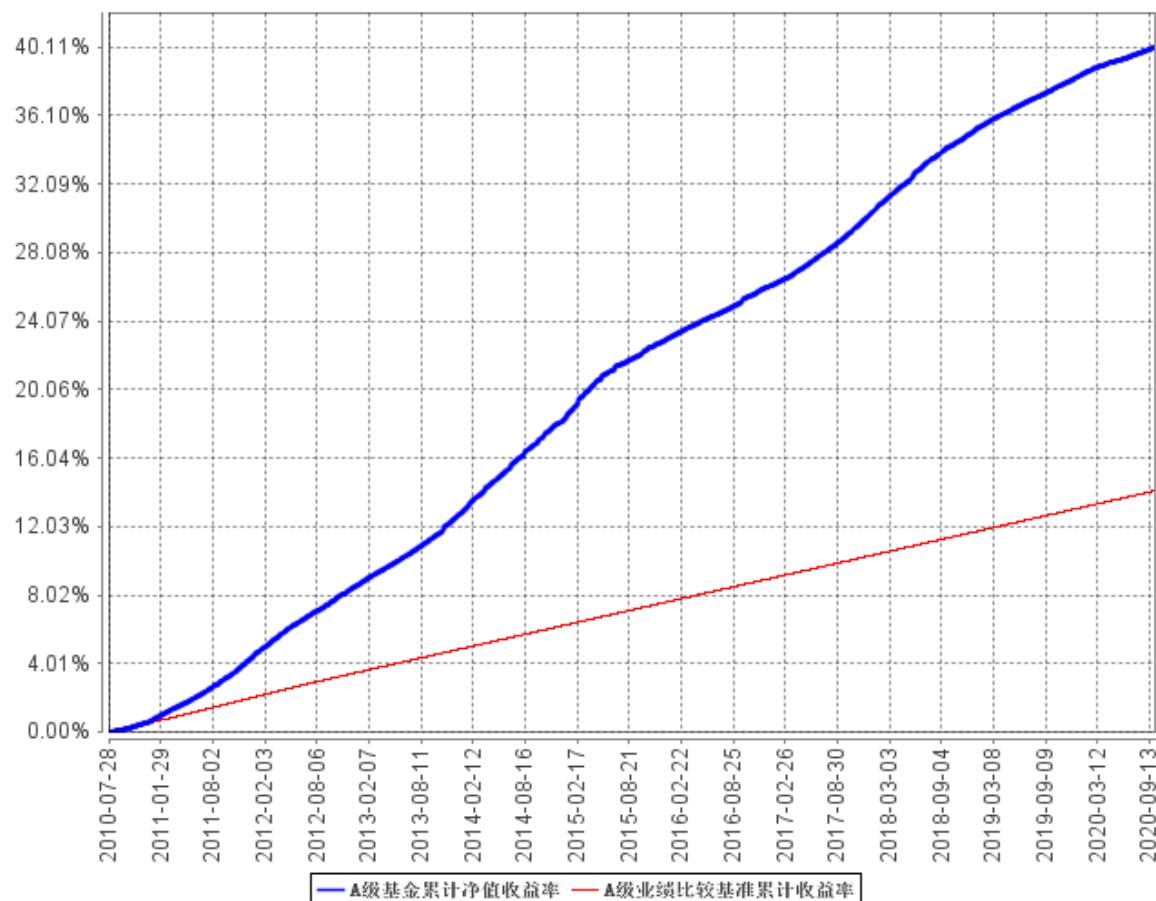
	率①	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 月	0.4218%	0.0017%	0.3032%	0.0000%	0.1186%	0.0017%
过去六个 月	0.7696%	0.0021%	0.6050%	0.0000%	0.1646%	0.0021%
过去一年	1.8425%	0.0025%	1.2173%	0.0000%	0.6252%	0.0025%
过去三年	8.5916%	0.0051%	3.7395%	0.0000%	4.8521%	0.0051%
过去五年	14.7352%	0.0048%	6.3906%	0.0000%	8.3446%	0.0048%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40.1064%	0.0074%	14.1224%	0.0001%	25.9840%	0.0073%

中海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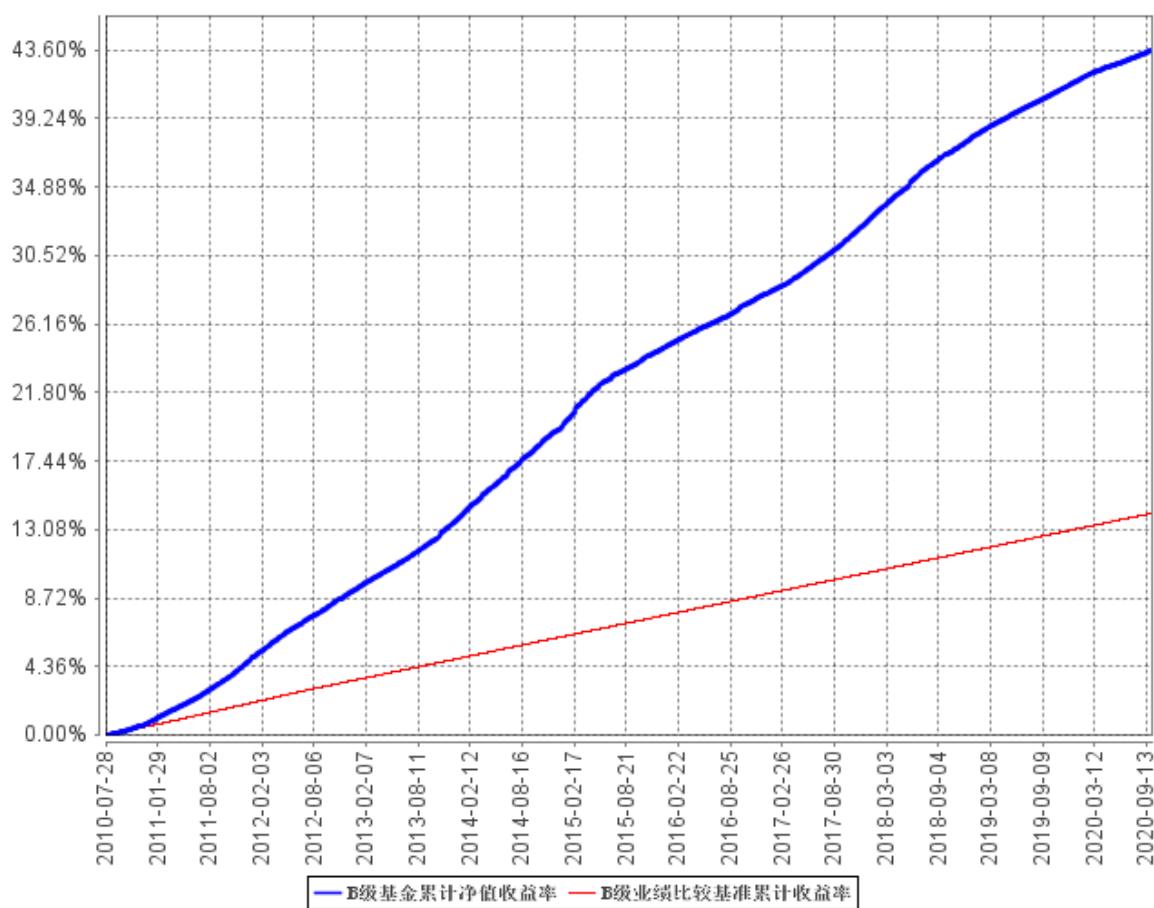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月	0.4825%	0.0017%	0.3032%	0.0000%	0.1793%	0.0017%
过去六个 月	0.8908%	0.0021%	0.6050%	0.0000%	0.2858%	0.0021%
过去一年	2.0877%	0.0025%	1.2173%	0.0000%	0.8704%	0.0025%
过去三年	9.3664%	0.0051%	3.7361%	0.0000%	5.6303%	0.0051%
过去五年	16.1096%	0.0048%	6.3871%	0.0000%	9.7225%	0.0048%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43.5966%	0.0074%	14.1187%	0.0001%	29.4779%	0.007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 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 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含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7月28日	2020年8月25日	9年	王含嫣女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澳大利亚择富集团信贷分析师、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研究员。2013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研中心助理债券研究员、债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6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投研中心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7月至2019年3月任中海中鑫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萍莉	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2 月 19 日	-	5 年	王萍莉女士，上海交通大学金融专业硕士。曾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债券研究员、债券分析师；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投资主办助理。2018 年 9 月进入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投研中心拟任基金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 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注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从研究、投资、交易、风险管理事后分析等环节，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全程公平交易进行了明确约定。公司通过制定研究、交易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各组合研究成果共享，投资交易指令统一下达至交易室，由交易室通过启用公平交易模块并具体执行相关交易，

使公平交易制度中要求的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得以落实；同时，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数组合外）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发生在银行间市场的债券买卖交易及交易所市场的大宗交易，由公司对相关交易价格进行事前审核，风控的事前介入有效防范了可能出现的非公平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进行了相关的假设检验，对于相关溢价金额对组合收益率的贡献进行了重要性分析，并针对交易占优次数进行了时间序列分析。多维度的公平交易监控指标使公平交易事后分析更全面、有效。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制度要求，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反向交易进行了统计分析，对于出现的公司制度中规定的异常交易，均要求相关当事人和审批人按照公司制度要求予以留痕。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对于一级市场证券申购、二级市场证券交易中出现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情况，公司均根据制度规定要求组合经理提供相关情况说明予以留痕。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三季度，美国疫情缓和，欧洲疫情有所反弹，全球疫情整体可控。美国经济持续恢复，就业持续修复，美联储维持宽松政策。欧元区经济呈现弱复苏，疫情略有反弹，欧央行维持利率水平和购债规模，欧洲复兴大基金等财政刺激政策落地，欧元相对美元走强。在经济持续恢复、股市上涨和中美利差扩大推动下，人民币汇率亦有所走强。

三季度，国内经济恢复供需两旺。从需求端来看，出口增速由二季度的零增长左右提高到 7、8 月份的月均增长 8%以上，这与欧美经济重启、海外需求回暖有关；投资累计增速由二季度末的 -3.1%转为 8 月末的 -0.3%，主要受益地产和基建投资加快，但制造业投资增速仍然处于负区间，回升动力较弱；消费增速在 8 月由负转正，一方面促消费政策效果有所显现，汽车销售明显回暖，另一方面化妆品和通信器材等消费升级类商品零售增长较快。从供给端来看，工业增速由二季度的 4.4%提高到 8 月份的 5.6%，服务业增速由 1.9%提高到 4.7%左右，供给端增速亦有一定恢复。

社融规模持续扩张，信贷质量向好。央行货币政策维持中性，主要通过结构性的再贷款再贴现政策投放流动性，重启了 14 天逆回购操作，公开市场操作整体表现为净回笼，具体净回笼金额为 3,723 亿元，逆回购价格维持稳定。流动性方面，短期资金价格中枢有所上移，DR007 均值上行 57BP 至 2.3262%。

债券收益率持续上行。经济金融数据逐月转暖，基本面向好，7月份股市大涨，上证指数一度突破3000点，最高涨至3458.79点，股债跷跷板效应明显，10年期国债活跃券收益率期间最高上行25BP至3.08%，中下旬因股市高位回落，债市有所反弹。8月份，尽管央行公开市场连续净投放，但因国债、地方债发行放量，资金面仍然受到一定冲击，资金利率中枢向上，利率债下跌。9月份，央行连续净回笼，叠加基本面数据偏暖，利率债震荡上行。整个三季度，10年期国债和国开债活跃券收益率分别上行30BP、57BP，分别至3.1450%、3.7150%。

本基金在2020年三季度以流动性管理为主，在操作上，各资产比例严格按照法规要求，没有出现流动性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218%，高于业绩比较基准0.1186个百分点。B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825%，高于业绩比较基准0.1793个百分点。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67,996,231.16	78.68
	其中：债券	667,996,231.16	78.68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8,673,548.01	21.0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69,733.50	0.18
4	其他资产	766,688.25	0.09
5	合计	849,006,200.92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17,045,465.47	1.7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没有超过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4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 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 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45.9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36.4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1.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 (含)	5.8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98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957,913.06	1.1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828,594.36	4.6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9,828,594.36	4.6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030,365.55	23.5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418,179,358.19	49.29
8	其他	-	-
9	合计	667,996,231.16	78.7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2000197	20 天风证券 CP005	700,000	70,009,446.77	8.25
2	072000212	20 财通证券 CP008	500,000	50,015,576.57	5.90
3	112016213	20 上海银行 CD213	500,000	49,950,220.94	5.89
4	112084359	20 宁波银行 CD138	500,000	49,877,162.49	5.88
5	112020132	20 广发银行 CD132	500,000	49,866,395.65	5.88
6	112020142	20 广发银行 CD142	500,000	49,826,344.57	5.87
7	111912122	19 北京银行 CD122	500,000	49,801,553.12	5.87
8	112010094	20 兴业银行 CD094	500,000	49,700,632.39	5.86
9	112004035	20 中国银行	400,000	39,940,461.91	4.71

		CD035			
10	072000209	20 东兴证券 CP007	300,000	30,004,815.59	3.5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64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9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1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天风证券、北京银行、广发银行受到监管处罚外，其他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天风证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因公司在合规管理人员配备、合规管理人员薪酬保障等方面违反了《合规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收到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机构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北京银行于 2019 年 9 月 3 日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或投资股权，个别个人商

办用房贷款违反房地产调控政策，同业投资通过信托通道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受到中国银保监会派出机构罚款 110 万元的处罚。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因员工大额消费贷款违规行为长期未有效整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制改革不到位，同业投资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受到中国银保监会派出机构罚款 100 万元的处罚。

广发银行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因公司在开展基金销售和托管业务中存在以下问题：1. 基金销售业务部门负责人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2. 部分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的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3. 部分从事基金核算业务的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上述行为分别违反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五十七条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结汇；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370961.98 元人民币，并处 120 万元人民币罚款的处罚。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因贷款分类、从业人员处罚信息报送、信用卡“财智金”业务贷后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受到广东银保监局罚款 220 万元的处罚。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因：（一）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二）对个人贷款资金使用未做到有效跟踪监控，使消费性贷款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三）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四）对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背景审查不规范；（五）信贷资金购买本行理财产品；（六）以贷款资金作为保证金发放贷款；（七）不良贷款转让不规范；（八）违规向房地产开发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九）违规向资本金不到位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发放贷款；（十）资金以同业投资形式违规投向房地产领域；（十一）理财资金违规投向房地产企业；（十二）面向不合格个人投资者发行理财产品投资权益性资产；（十三）未按规定向投资者披露理财产品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情况；（十四）向地方政府违规融资，要求地方政府违规提供担保承诺；（十五）投资交易本行主承销债券超规定比例；（十六）信用卡透支用于非消费领域；（十七）案件信息报送不规范；（十八）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十九）违规提前发放应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二十）股东违规提名董事及监事；（二十一）股权质押管理不到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第（一）、（五）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四十条、第七十四条规定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受到银保监会没收违法所得 511.53 万元、罚款 8771.53 万元、罚没合计 9283.06 万元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上述上市公司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的投研团队对上述上市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跟踪研究，认为该事件对上述公司

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766,688.25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766,688.25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海货币 A	中海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6,566,162.59	682,997,671.59
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	48,577,285.93	340,622,757.66
报告期内基金总赎回份额	77,973,596.76	342,363,378.56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7,169,851.76	681,257,050.6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 38789788 或 400-888-9788

公司网址：<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